嘉義縣布袋鎮布袋國民小學109學年度特教學生助理人員甄選簡章

1. 依據：
	1. 高級中等以下學校特殊教育班班級及專責單位設置與人員進用辦法。
	2. 嘉義縣特殊教育學生申請教師助理員及特教學生助理人員作業要點。
	3. 嘉義縣政府109年7月13日府教學特字第1090151860號函辦理。
2. 錄取名額：正取一名，備取一名。
3. 報名資格條件：
	1. 具中華民國國籍。
	2. 高中(職)以上學校畢業或具同等學歷之資格者。
	3. 身心健康，品行端正，具愛心與服務熱忱、無不良嗜好者。

 (四) 曾經擔任過教師助理員/特教學生助理員者尤佳。

1. 工作內容：在特殊教育教師或原班級教師督導下，協助下列工作項目：
	1. 配合本校身心障礙學生在校作息時間，協助教師處理突發事件及行為問題，如哭鬧、送醫、家長聯繫等事宜。
	2. 生活輔導、生活教育與生活自理事項之指導及處理：如導尿消毒、大小便清潔盥洗、安全維護（如早自修、升旗、體育課、戶外課程等)、學習配合事項、午餐用膳、午休、生活自理訓練……等工作。
	3. 因應身心障礙學生特殊教育需求之相關事宜。
	4. 工作時間依個案學生課表排定。
2. 聘用時間：自109年8月31日起至110年06月30日止。（寒暑假期間不需執行，執行日為實際上課日）。
3. 待遇：每週15小時按鐘點給付，時薪依勞動基準法規定辦法，勞﹑健保及勞工退休金依政府法令規定辦理。
4. 公告方式：
	1. 嘉義縣政府教育網路中心網頁[（http://www.cyc.edu.tw/）](http://www.cyc.edu.tw/)
	2. 本校網頁(http://www.ptes.cyc.edu.tw/)

八、簡章：請自行於公告網站內下載列印。

1. 報名時間地點：

(一)日期：109年 8月25日（星期二）上午9時至11時止。

(二)地點：布袋國小教務處 地址：嘉義縣布袋鎮新厝里65號。

電話：05-3472007＃302 李天讚 主任。

1. 報名注意事項：
	1. 報名手續：請備妥報名表及學經歷相關證件，親自至本校報名。
	2. 報名時應繳附下列表件：（正本驗畢退還，並繳交影本一份）

1.報名表乙份。

2.最近二吋正面脫帽半身照片，請黏貼於報名表。

3.國民身分證正本及影本。

4.學歷證件正本及影本。

1. 甄選日期地點：
	1. 甄選日期：109年8月25日（星期二）下午2時起，逾時以棄權論。
	2. 甄選地點：嘉義縣布袋鎮布袋國民小學校長室。
2. 甄選方式：資料審核及口試。
3. 放榜日期及方式：甄選結果於109年8月25日（星期二）下午6時前公告 於嘉義縣政府教育網路中心網頁。（http://www.cyc.edu.tw/）與本校網 頁(http://www.ptes.cyc.edu.tw/)
4. 錄取人員應於109年8月28日(星期五)上午12：00前報到簽約，逾時以棄權論，由備取人員依序遞補。
5. 本簡章如有未盡事宜，依有關法令規定辦理。

|  |
| --- |
| 嘉義縣布袋鎮布袋國民小學109學年度特教學生助理人員甄選報名表  |
| 姓 名 |   | 報 考 號 碼 |   | 貼 相 片 處 |
| 出 生年 月 日 |     | 身分證字 號 |     |
| 連絡住址 |    |
| 最高學歷 |   | 連絡電話 |    |
|   證 件 審 核   |
| 國 民 身 份 證 |  學 歷 證 明 |  審 核 結 果 |  審 核 人 簽 章 |
| □符合 □不符合  | □通過 □不通過  | □符合 □不符合  |   |
| 甄 試 成 績  |
| 口試分數  |  排 名  | 正 取 或 備 取 |  不 錄 取  |
|   |   |   |   |

附註：請攜帶證件正本暨影本依序排列成冊接受審查，正本驗畢當場發還，影本收存。